

河南太康县刘庄遗址考古发掘收获与初步认识

遗址概况

刘庄遗址位于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张集镇刘庄村南约300米处，为近圆形坍塌遗址，地势高出周围地面约5米，当地俗称牛王垅堆，2006年被周口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以往文物调查结果显示，该遗址文化内涵丰富，遗存年代涵盖龙山至商周时期，其中龙山文化遗存最为丰富。从调查采集的陶片分析来看，陶器质地以泥质灰陶为主，夹砂灰陶次之，泥质红陶数量较少；纹饰方面，以方格纹为主，另有少量绳纹、弦纹及素面磨光陶器。遗址东南部曾因挖塘取土，出土过典型的商代青铜器。

发掘经过

2023年9月，周口市文物勘探队对刘庄遗址开展考古调查勘探，确认其为坍塌形聚落遗址，总面积80000多平方米，核心面积16000多平方米。2023年10月至2024年12月，为配合引江济淮河南段工程建设，经报国家文物局批准，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周口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中心、周口市文物勘探队、太康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郑州大学考古与文化遗产学院等单位，对刘庄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工作，发掘面积2000余平方米，揭露出龙山时期夯土城墙三段，同时发现龙山时期城门、排房、陶窑、墓葬等重要遗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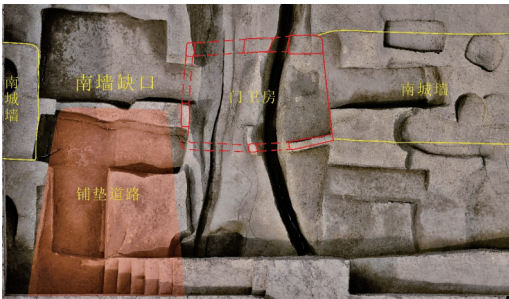
2024年度工作收获

2024年度的考古发掘发现了丰富的遗迹遗存，包含夯土城墙、房址、灰坑、灶、灰沟、墓葬、瓮棺葬、水井、铸造遗迹等，遗存年代跨越龙山、商周、战国、唐宋及明清时期，其中以龙山时期遗存为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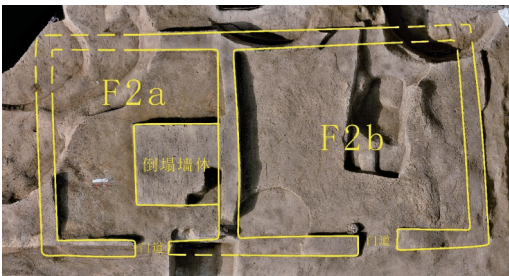
重要遗迹
夯土城墙 本次发掘区域内，共揭露出龙山文化阶段的北、东、南三段夯土城墙遗存。在发掘区城东部的T3937、T3936、T3935、T4034及T4033五个探方内，发现呈西北—东南走向的黄白色长条形遗迹，经细致发掘确认其为东城墙。东城墙揭露长度约45米，宽度2.6米~3.4米，残存高度1.5米~1.7米，且在T3937探方内揭露出东城墙北部向西的拐角。在 T3937、T3936探方内，还发现东城墙清晰的平面版筑痕迹，夯土版块明显，规格不一，大致呈方形，长1.1米~1.5米、宽0.5米~0.7米。北墙、南墙与东城墙筑造方法一致，均采用版筑法修筑。在上述四个探方东部，发现多条与东城墙平行的长条形遗迹，经TG3解剖发掘后确定为东城墙墙外护坡。目前已确认东城墙墙外至少有5条护坡，单条护坡东西向宽度1米~2米，护坡总宽度约9米，且这些护坡由西向东、由早及晚呈倾斜状依次叠压于东城墙之上。南城墙揭露长度35米，北城墙揭露长度10米，两段城墙宽度均为2.6米~3.4米，残存高度1.5米~1.7米。南墙与北墙外侧也发现有护坡存在，但未明确发现有类似东墙外的多层护坡。三段城墙均以大量黄白色生土掺少量灰土夯筑而成，夯土中包含较多料姜石，其中黄白色生土主要分布于城墙底部至中部，夯土板块宽大厚重，夯层之间间距较宽；城墙中部偏上位置夹有少量灰土，相较于城墙底部而言，城墙中部偏上位置的夯



龙山时期器物组合



南墙缺口、门卫房及铺垫道路平面示意图



F2平面示意图

土板块紧小密实，夯层间距更为紧密。
南墙缺口、门卫房及铺垫道路 在南城墙的发掘过程中，在T3429探方西部存在一处东西长约3米的缺口，城墙的黄白色夯土在该缺口处中断，经细致发掘后初步推测此缺口为南城门，其东西宽约3.5米，南北进深约3.4米。
南墙缺口 东侧发现一长方形房址，经细致发掘后初步推测其为门卫房。该房为单间土坯房，因晚期遗迹破坏受损严重，现仅残存北部，南部与西部部分土坯墙。根据残存墙体测算，门卫房东西长约4米，南北宽约3米，面积约12平方米。其筑造方式为东侧巧借南城墙，再人工垒砌南墙、西墙与北墙而成。
南墙缺口 处发现大面积水平状分布的火烧土堆积，该堆积从南城墙外侧沿南墙缺口向北延伸至南城墙中部中断，推测为城门口处铺设的出入道路。此道路以大量红烧土夹少量灰土铺成，铺垫范围从门道中部向南，西贴城墙护坡呈直线状延伸，再向东南方向散开，整体呈梯形，南北进深约4.5米，厚度约0.1米。
房址 刘庄遗址在发掘过程中共发现龙山时期房址16座，均分布于当时地势较高的区域，主要集中在发掘区南部、北部和东部。其中14座为长方形房屋建筑，集中分布于发掘区域南部，自南向北成排分布，目前已发现四排，成排房屋之间的间隔为6.8米~10米；另有2座圆形或椭圆形房址，位于发掘区城东部，因晚期遗迹严重破坏，其平面形制与建筑结构尚不清晰。
以F2房址为例，该房为长方形连间房，分东、西两间，分别编号为F2A、F2B。F2东西外墙总长约9

米，内墙总长约8.3米；南北外墙总进深约4.5米，内墙总进深约3.6米，建筑总面积约40平方米，室内使用面积约35平方米。F2建于地面高台之上，台高超过0.5米，房屋墙体平地起建，未发现基槽，采用规格较为一致的长方形土坯单列平放顺向垒砌，单个土坯长45厘米~50厘米、宽27厘米、厚5厘米~7厘米，且墙体两侧发现有多层抹泥痕迹。

重要遗物
龙山时期出土遗物以陶器为主，另有少量石器与蚌器。陶器质地以泥质磨光黑陶为主，少量为红陶，可辨识器型包括圈足盘、平底盆、盆、罐、碗、甗、鼎等；石器数量较少，常见器型为石斧、石锛；蚌器数量相较于石器更多，以长方形穿孔孔蚌刀为典型器型。从文化遗物判断，其文化属性应为造律台文化。

初步认识与价值

我们在城墙不同位置取样送检，碳十四测年数据表明，刘庄遗址城墙的营建、使用及废弃年代为公元前1964年至前1833年，该年代区间已落入夏代早期纪年范畴。

相关认识
结合现有的考古发掘与勘探成果可知，刘庄遗址的东、南、北、西四墙合围形成闭合城址，城址平面呈圆角长方形，东西长126米，南北宽100米，城址总面积约12000平方米。

城址内的房屋建筑自南向北成排分布，目前可确认至少有四排；圆形或椭圆形房址多集中在城址东部，与长方形房址空间分布不同，推测二者的建筑功能与属性存在差异；南墙中部的缺口可能为当时城址的城门或主要出入通道。

城墙下方的灰色文化层出土有数量较多的造律台文化早期陶片，据此初步推断在造律台文化偏早阶段，已有古人类在刘庄遗址及其周边繁衍生息；造律台文化晚期，该区域开始修筑城墙，后逐渐废弃。

综合城址地势、建筑形制与筑造工艺等多种因素，初步推测刘庄遗址的城墙兼具防水与防御的双重功能。

重要价值

刘庄遗址是太康县境内首次发现并确认的龙山晚期城址，其城墙修筑、使用与废弃的年代已进入夏代早期纪年，为探究太康地区龙山时期（造律台文化）至夏代早期的历史发展、文化面貌与社会形态，提供了珍贵的实物依据，具有重要的区域历史研究价值。
作为豫东地区典型的小型城址，刘庄遗址的发掘成果，为研究该区域龙山晚期小型城址的建筑技术、功能属性、聚落布局及聚落形态演变等问题，提供了宝贵的考古资料，填补了相关研究的实物空白。
刘庄遗址与周边的淮阳时庄、朱丘寺、平粮台等遗址距离相近且遗存年代大体相当，文化联系紧密，其发掘成果对于深入揭示豫东地区龙山时期至夏代早期的区域聚落分化、聚落功能差异、社会发展面貌、社会组织结构、生业经济模式与人类生存状况，探讨该区域龙山晚期至夏代早期的社会复杂化与文明化进程，均具有十分重要的学术价值。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周口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中心 周口市文物勘探队 太康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郑州大学考古与文化遗产学院 执笔:薛国帅 李宏源 刘亚超 洪小蝶 郭山 李世伟)

中越边境元江—红河流域2025年至2026年史前考古调查与发掘新收获

元江发源于中国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经云南省红河河口瑶族自治县出境，入越南老街省，称红河，于海防市注入北部湾。元江—红河是连接中越两国早期人类和文化扩散传播的关键通道，早至旧石器时代便有人群在此生息、活动。在元江流域，蒙自市的马鹿洞和河口瑶族自治县的孤山洞是该流域两处重要的旧石器时代遗址，但目前发现的洞穴遗址仅此两处；在红河流域，与中国直接接壤的越南北部山区，调查曾发现少量可能属于山韦文化或和平文化的遗址点，但尚未进行系统发掘。该区域史前考古工作的零散与薄弱制约了我们对这一早期人类活动通道及其文化面貌的认识，更影响了对华南与东南亚晚更新世末期至全新世早中期人类文化与技术的演变图景、交流与互动复杂模式的理解。为填补该区域史前遗址分布的空白，也为在更大范围内开展深入比较研究奠定基础，首先聚焦中越边境开展系统性的调查、发掘与研究非常重要。基于此背景，在武汉大学与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文物管理所合作协议的框架下，双方联合在红河州境内元江流域开展了系统的史前考古调查，同时，武汉大学、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越南河内国家大学社会科学与人文大学、越南考古研究院及越南老街省博物馆在红河流域开展了史前考古专项调查和发掘。

2024年11月至12月，武汉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师生先后赴云南红河州和越南老街省进行考察，并商定了具体的调查工作计划。2025年5月，武汉大学历史学院、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越南河内国家大学社会科学人文大学、越南考古研究院及老街省博物馆组成的中越红河流域联合考古队在老街省保安县、保胜县、文磐县三地展开了系统的流域调查；6月，武汉大学与红河州文物管理所、河口瑶族自治县文物管理所组成元江流域联合考古队在元江州河口县和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进行首次史前考古专项调查；11月至12月，中越红河流域联合考古队对越南老街省保胜县的鹅依遗址进行了系统发掘；2026年1月至2月，元江流域联合考古队在河口县进行了第二次考古调查，并对其中几处地表遗物较丰富的地点完成了剖面清理和样品采集。

2025年至2026年两个年度的考古调查主要沿元江—红河干流进行地毯式的地面踏查，以河流沿岸阶地和山岗为重点调查区域。调查过程详细记录了遗址地理位置、地貌、海拔、采集遗物数量与类型等信息。



中越边境云南河口瑶族自治县南吉地点采集石制品及地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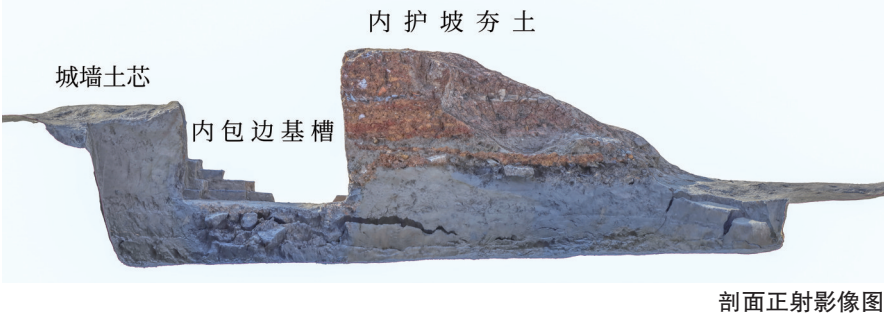
在云南河口瑶族自治县和越南老街省共调查发现石器地点110处，均为露天的旷野地点，主要分布于元江—红河干流及其一级支流沿岸的一级和二级阶地，其次位于海拔相当的山脚缓坡或稍高的山腰及以上位置。共采集遗物1090件，绝大部分属于打制石器（仅有极少数磨制石器、陶片和纺轮）。各地点石制品的原料、工具类型、加工方式、形态特征等方面较为一致，石制品原料绝大部分为石英砂岩质的河流砾石，应为附近河流就地取材。打制石器的类型包括石核、石片、工具、断块、石锤等，以各类工具最多。石核数量极少，仅见为获取宽大石片的劈裂石核；石片包括工具修型时产生的中小型石片和劈裂产生的大中型宽大石片（而后作为工具毛坯进行二次加工使用）。工具以大中型尺寸为主，毛坯以砾石为主，宽大石片次之，加工绝大部分仅见于刃口处，使用锤击法单面加工，持握部位多保持毛坯原状而不做修理。工具类型包括单面器（苏门答腊器）、短斧、砍砸器、刮削器、尖刃器、刮削器、短斧、砍砸器、刮削器、尖刃器等，其中以单面器和短斧最具区域特色，单面器为以大石片或砾石为毛坯边缘单面打制而成，集多个刃口于一身的工具类型，短斧通常为单面器从中部截断形成；砍砸器和刮削器是数量最多的工具类型，又以单

刃和双刃的陡刃砾石砍砸器最多。根据元江—红河阶地地貌以及旧石器工业面貌对比，推测这些石器地点大致处于晚更新世末期至全新世早中期。

基于河口、老街的调查结果，2025年11月至12月，中越联合考古队选择其中文化内涵相对丰富、文化层保存相对完好的越南老街省鹅依遗址进行了系统发掘。布设1米×1米探方18个，采用水平层与自然层相结合的方法自上而下逐层揭露，发掘最深处近150厘米，包括3个自然层，出土文化遗物3295件，其中打制石器3132件，包括石片、工具、断块、备料等，完整石制工具133件，类型包括砍砸器、刮削器、单面器和短斧等。整体石器工业特征与调查采集的石器有极高的相似性，遗址年代、环境、植物等方面的分析正在进行之中。

过去长期认为“和平文化”是越南北部更新世晚期至全新世早中期的代表性物质文化传统，在历经百年的研究中，“和平文化”除了石器工业还被赋予了人群、环境等不同层面的多重内涵，导致时至今日的许多讨论并不在同一层面上，这为深入阐释史前文化、技术与人群以及与中国南方地区的宏观对比带来了困难。2025—2026年度中越边境史前考古（主要是旧石器考古）是中国与越南学者首次以科学问题为导向，围绕旧—新过渡时期遗址，以整体流域为视野，横跨两国开展的区域调查、系统发掘和整理研究的全链条合作，较为清晰地揭示了该地区的旧石器文化遗存面貌，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既往滇东南、越西北地区旧石器文化技术面貌模糊的局面，为研究周边包括华南大部 and 越南北部的文化技术面貌提供了可资对比的新证据，为从大区域比较视野阐释更新世末期至全新世华南与越南北部人群文化与技术的交流互动等话题提供了新材料，更为重新阐释史前文化、技术、人群的关系以及审视“和平文化”这一概念的内涵外延带来了新思考。未来仍需要且值得进一步开展系统性的大区域考古研究工作，在解决该区域旧石器文化的年代、文化面貌等基本学术问题的基础之上，将其放在更为广阔的华南和东南亚地区予以考察，以期更全面、翔实地审视华南和东南亚地区史前人群的技术交流与文化互动。

(武汉大学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文物管理所 河口瑶族自治县文物管理所 越南河内国家大学社会科学与人文大学 越南考古研究院 越南老街省博物馆 执笔:李英华 曾荣昌 韦璇)



剖面正射影像图

南宋临安城外城城墙的基础奠定于五代吴越国时期，据史料记载，钱缪先后三次扩建杭州城，其中开平四年（910），“吴越王缪筑捍海石唐，广杭州城，大修台馆。由是钱唐富庶盛于东南。”在修筑捍海塘的同时“广杭州城”，将杭州城墙的东界从中河西侧向东拓展到今东河的西侧。建炎三年（1129），高宗迁至杭州，绍兴八年（1138），定都临安，称“行在所”，杭州成为事实上的南宋都城，南宋临安城外城主要沿用北宋、吴越国时期的旧城。自2001年起，杭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在上城区杭州工具厂地块进行了多次考古发掘，揭露了南宋德寿宫遗址的大量遗迹，并在德寿宫东侧对临安城东城墙进行了局部揭露，为本次发掘提供了珍贵的参考。

2025年6月至12月，为配合德寿宫遗址保护展示工程暨南宋博物院（二期）建设工程，经国家文物局批准，杭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建设地块进行发掘，发掘区位于杭州市上城区小营街道，西侧紧邻德寿宫遗址博物馆，南邻望江路，东邻建国南路，发掘面积为1000平方米。此次发掘系统揭露了南宋临安城东城墙的结构，明确其营建次第，为临安城的研究提供了重要资料。

地层堆积

遗址地层堆积较为深厚，依土质、土色及包含物的不同，可分为四层，以T1北壁为例介绍如下：

第①层：灰褐土，质松，含大量现代建筑垃圾、瓦砾、植物根系等。厚2.10米~2.51米，分布遍及全方。主要出土青花瓷片。为表土层。
第②层：灰褐土，质松，含大量碎砖瓦、炭粒、少量石灰、小石块，深2.10米~2.51米，厚0米~1.20米，分布遍及全方。出土物以青花、龙泉青瓷为主，含少量青白瓷。年代为明清时期。
第③层：黄褐土，质较松，含少量瓦砾。深2.10米~3.71米，厚0米~1.10米，分布于探方中部。主要出土龙泉青瓷，含少量青白瓷。年代为元代。
第④层：青黄色粉沙土，质较松，含少量瓦砾、炭粒、石灰屑等。深2.10米~3.71米，厚0米~0.60米，分布于探方东部。出土越窑青瓷、龙泉青瓷、青白瓷、黑釉瓷等。年代不晚于北宋中晚期。

城墙遗迹

城墙遗迹南北向纵贯发掘区，方向约为15°。结构清晰，自西向东依次由内护坡、城墙墙体和外护坡组成，整体西高东低。

内护坡现存高度较城墙基槽高约1.5米，宽度约2.6米~2.8米，以红土夯成，土质黏硬，因埋藏较浅，受破坏严重，地面铺装已不存。内护坡夯筑于生土之上，下部以红土和粉沙土分层夯筑，局部夹杂小石块，较为杂乱，上部以红土—瓦渣—红土分层夯筑，红土层厚约0.4米，瓦渣层仅约0.05米。

城墙墙体底宽不超过11.4米，由内外包边和土芯组成。内包边仅存小段包砖及基槽，最高处尚存15层砖，厚1.2米，丁顺结合，最下层砖露岷0.04米，上部砖收分较明显；包边用砖规格37厘米×17厘米~7厘米，部分砖丁面有铭文；砖块间填以黄褐土作黏合剂，土色驳杂，局部含红土颗粒，质较黏。城墙土芯为纯净的黄色粉沙土，与生土土色相同，其下基础未见明显的加工痕迹，可能直接推筑于生土上。外包边受破坏严重，未见明显痕迹，仅能依据外护坡推测其位置。

外护坡总宽15.5米，以大小不一的石

浙江南宋临安城东城墙遗址（德寿宫段）2025年发掘收获



块混杂黄色粉沙土堆砌而成。其中有两道砌筑相对规整的大石块和成排木制地钉形成的边界，据此可分为一层护坡和二层护坡。一层护坡宽9.8米，内部以石块混杂粉沙土填筑，局部可见石块表面残留一层薄红土，护坡边以大石块垒成，排布较规整，外侧打一排水桩加固，揭露深度1.6米，因渗水严重未能揭露至底。二层护坡边距一层护坡5.7米，内部填筑较小的石块混杂粉沙土，局部表层铺红土，边缘亦以较大的石块砌筑而成，但砌法不规整，石块外以向内倾斜的木质地钉加固，地钉间距约0.1米，直径0.15米，长2.1米，下部削尖，上部以卧木固定。二层护坡外即为纯净的黄色粉沙土，本次发掘范围内未见明显土质土色变化，据此推测护城河在发掘区以东的位置。

由于内包边基础部分保存较好，通过对其进行解剖，推测其基础做法为：先在黄色粉沙土质的生土上开槽，深度较内护坡基槽深约0.5米，内填不规则石块，缝隙以灰黑色粉沙土填充，其上再夯筑一层混杂灰黑色粉沙土的红土找平，其上起砖。

此外，内包边与红土基础间存在“错位”现象，包边整体向城墙方向后缩约7厘米，可见包边基础的城墙一侧砌筑于生土上，另一侧的红土基础为内护坡所叠压。据此可知其营建次第为包边基础夯筑完成后，先砌筑包边，后于西侧夯筑内护坡。

初步认识

由于遗址东侧埋藏较浅，受晚期人类活动破坏严重，但遗址西侧保留的原生土层为遗址年代的判断提供了直接证据。第④层出土物以越窑青瓷居多，兼有龙泉青瓷、青白瓷、黑釉瓷等，年代下限不晚于北宋中晚期。该层直接叠压于外护坡之上，据此推测城墙始建年代不会晚于北宋中晚期。结合文献资料，推测本次揭露的东城墙遗迹最早应为钱穆第三次筑杭州城时所筑。北宋、南宋沿用了当时所筑的城墙。元代，“禁天下修城，以示一统，而内外城隍，日为民所平。”元末，张士诚割据两浙，以杭州为据点，于元至正十九年（1359）改筑杭城，东城向外拓展三里。临安城东城墙遂遭破坏、废弃，亦在此次考古发掘中得以印证。

此次发掘发现了丰富的遗迹和遗物。较为完整地揭露了南宋临安城东城墙遗迹，同时通过解剖，明确了城墙由包边基础、包边本体至内护坡的营建次序，确认了护坡基础结构及施工工艺等问题，对研究临安城墙的结构、工艺有着重要意义，为了解及复原临安城城墙提供了直接材料。

(杭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执笔:郭贵诚 胡九六 吴官弘 常呈荣)



遗迹结构示意图（以南部为例）

五至八版责编：张 硕 张 宸 张梓杰